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SUN 復星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

FOSU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656)

復星醫藥2025年H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之 H股受限制股份單位首次授予

茲提述復星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25 年 8 月 24 日之公告（「該公告」）及日期為 2025 年 9 月 25 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採納復星醫藥 2025 年 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或建議 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首次授予。除非另有界定，本公告所使用之詞彙與該公告及該通函中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2025 年 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及 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附條件授予於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開的復星醫藥臨時股東會上獲復星醫藥股東批准，且 2025 年 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於同日召開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於 2025 年 11 月 4 日，復星醫藥董事會決議（i）由於 6 名建議承授人已不再受僱於復星醫藥集團，因而不再生為合資格僱員，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首次授予項下 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承授人數目應由 201 名減少至 195 名，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首次授予項下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應由 10,696,400 份減少至 10,589,500 份；及（ii）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首次授予的 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授予日應為 2025 年 11 月 4 日，並於該日作出 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首次授予。

因此，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首次授予的條款已更新如下：

H 股受限制股份 2025 年 11 月 4 日

單位授予日：

承授人： 195 名合資格僱員

授予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10,589,500 份受限制股份單位（代表收取 10,589,500 股受限制 H 股的權利，約佔截至本公告日期已發行復星醫藥 H 股（「H 股」）總數（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的 1.9575%）

H 股於授予日的 港幣 22.62 元/H 股

收市價：

財務資助： 截至本公告日期，概無有關復星醫藥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任何 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承授人提供財務資助的安排，以協助其根據 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項下的 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首次授予購買 H 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首次授予的條款與該公告所披露內容保持不變。

可供日後授予的 H 股數目

H 股計劃授權限額下就根據 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受限制股份單位，以及就根據復星醫藥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期權及獎勵而可能發行及從庫存中轉出的 H 股總數為 54,097,150 股 H 股，約佔採納日已發行 H 股總數（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的 10%。

截至 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首次授予日，於 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首次授予 10,589,500 份受限制股份單位後，根據 H 股計劃授權限額可供日後授予的 H 股數目為 43,507,650 股 H 股。

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截至本公告日期，H 股受限制股份單位首次授予項下概無承授人為(i)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ii)已獲授及將獲授的期權及獎勵超出香港上市規則第 17.03D(1)條項下的 1%個人限額的參與者；或(iii)在任何 12 個月期間已獲授及將獲授的期權及獎勵超出已發行 H 股（不包括庫存股份）的 0.1%的關連實體參與者或服務提供者（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長
郭廣昌

2025 年 11 月 4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郭廣昌先生、汪群斌先生、陳啟宇先生、徐曉亮先生、龔平先生、黃震先生及潘東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樹培先生、李富華先生及羅元灃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章晟曼先生、張化橋先生、張彤先生、李開復博士及曾璟璇女士。